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D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開達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

董事總經理之變更

辭任董事總經理

開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丁天立先生(「丁天立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因需一段時間休假而暫停其行政職位，彼仍留任非執行董事一職，由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

丁天立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事宜需獲本公司股東垂注。

丁天立先生，現年三十七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彼於二零零六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持有國際政治及經濟學士學位。彼自一九九八年起一直擔任開達實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除上述者外，彼亦擔任本公司若干其他附屬公司之董事。丁天立先生現為香港出口商會之副主席。彼為丁午壽先生及丁王云心女士之兒子及丁煒章先生之堂弟。

除上文披露者外，丁天立先生與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丁天立先生持有 14,336,303 股本公司普通股之個人權益，佔本公司股本約 2.15%之權益。此乃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而作出之披露。除上文披露者外，丁天立先生並無任何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

丁天立先生所訂立之服務年期為兩年，並可於任期屆滿時續約兩年，且須遵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 109(A)條及第 189(v)條有關輪值告退及重選之規定。彼將可收取由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釐定之酬金，此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而釐定。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g)條之規定需要披露之其他酬金或任何花紅。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其他事宜需獲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之規定需要披露之其他資料。

委任董事總經理

本公司之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主席丁午壽先生(「丁午壽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由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

丁午壽先生，SBS，太平紳士，現年六十九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並辭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彼自本公司於一九八九年成立以來一直擔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彼自一九七一年起一直擔任開達實業有限公司董事，並於一九九三年獲委任為主席。彼亦為會德豐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丁午壽先生是丁熊照集團有限公司董事，該公司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彼為丁天立先生之父親、丁王云心女士之丈夫及丁煒章先生之叔父。除上文披露者外，丁午壽先生與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丁午壽先生持有378,907,814股本公司普通股之權益，佔本公司股本約56.94%之權益。此乃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作出之披露，其中244,175,800股為公司權益，1,452,629股為家族權益及133,279,385股為個人權益。除上文披露者外，丁午壽先生並無任何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丁午壽先生並未就其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彼並無指定任期，且須遵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109(A)條及第189(ix)條有關輪值告退及重選之規定。丁午壽先生之董事酬金將由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考現行市場狀況以及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而釐定。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g)條之規定需要披露之其他酬金或任何花紅。

除以上所披露之資料外，並無其他事宜需獲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需要披露之其他資料。

承董事會命
開達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勞偉強

香港，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丁午壽先生，SBS，太平紳士（主席）、丁天立先生（董事總經理）及丁王云心女士；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鄭慕智博士，GBS，OBE，太平紳士及丁煒章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志敏先生、陳再彥先生、姚祖輝先生，太平紳士、鄭君如先生及高山龍先生。